“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沧州、保定、邢台部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本报讯 在省检察院机关“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省检察院公布了《关于在全省检察机关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简称《实施方案》）。按照《实施方案》的具体要求，我省沧州、保定、邢台等市检察院迅速行动，积极落实，分别召开了机关“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动员会，在机关全体党员中部署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沧州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胜喜要求，要坚持正面教育为主，突出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坚持学用结合，突出知行合一、以学带做；坚持问题导向，突出整改提高；坚持领导带头，突出以上率下；坚持从实际出发，突出检察特色，紧密结合当前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规范司法行为等检察工作实际，以及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实际，突出检察特色，进一步细化、实化中央总体要求、学习教育内容和主要措施，认真谋划安排，加强组织领导，搞好统筹协调，确保学习教育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刘永鑫　鲁亚莉）**

保定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傅君佳就“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强调，机关全体党员要深刻把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强化问题导向，增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确保把活动不断引向深入；坚持围绕中心，使“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更好地服务大局，推动检察工作实现跨越式发展；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努力营造学习教育的良好氛围。**（陈岩　王婧　商钰凝）**

邢台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邢伟对“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提出更高标准、更严要求。他指出，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要增强针对性，每个支部、每名党员“学”要带着问题学，“做”要针对问题改。要着力解决机关少数党员在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等方面存在的理想信念模糊、党的意识淡化、宗旨观念淡薄、精神萎靡不振、道德行为不端等问题。要采取学习讨论、加强党课教育、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大力弘扬典型精神等方法，突出重点，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紧密结合当前检察机关开展的司法公信建设年活动，保持并发展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王颖　崔五杰）**

带着问题学　针对问题改

唐山曹妃甸检方“两学一做”有的放矢

本报讯 **（王宝杰）**唐山市曹妃甸区检察院日前召开“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动员会，要求全体党员干警带着问题学，针对问题改，确保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

会议指出，检察机关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刀把子”，必须始终打牢“忠诚、务实、为民、清廉”的思想根基。广大党员干警要不断增强投身学习教育、强化党员意识、全面履职尽责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扎扎实实地落实好各项措施，完成好各项任务，集中解决突出问题，确保“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会议强调，开展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要缜密组织，务求实效，要加强领导，以上率下，严督实导，不断提高境界水平，推动检察队伍建设工作科学发展。

涿州市检察院日前组织干警到东仙坡集市开展以“弘扬法治精神，建设法治涿州”为主题的法律宣传活动。该院干警围绕宣传主题和群众法律需求，在用图文并茂的方式介绍检察机关职责和群众身边常用法律知识的同时，还积极听取群众诉求，解答各类法律问题。　张倩男　摄

石家庄市桥西区检察院

营造“两学一做”浓厚氛围

本报讯 **（李素娟　王静）**党中央决定今年在全体党员中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后，石家庄市桥西区检察院迅速响应，及早行动，采取多种举措为“两学一做”预热，营造浓厚氛围。

该院首先成立了以兰志伟检察长为总负责的领导小组，及时召开党组会、院务会、支部会等形式，引导全院党员干警深刻认识学习教育的开展，是新时期加强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同时还成立“两学一做”办公室，抽调骨干人员全过程指导督查，确保党员干警受到深刻教育。其次，该院通过“全覆盖谈心谈话”征求意见，进一步摸清全体党员干警的思想动态，使所有党员都能时刻牢记自己的党员身份，做一名合格的共产党员。此外，制定“两学一做”实施方案，做到固定时间固定专题，每周自学每月共学，确保活动开展井然有序。

隆尧县检察院

开辟“两学一做”微课堂

本报讯 **（张振平）**隆尧县检察院近日组织全院47名党员干警，建立“隆检党旗红”学习交流微信群，开辟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微课堂，旨在为党员干部提供一个学习交流平台，激发大家的学习兴趣和参与意识，切实增强党员争当“四讲四有”合格党员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该院充分利用网络和通讯的贴身、便利和快捷的诸多优势特点，以精选党章党规、系列讲话、党课教育、党员活动、思想感悟和学习小视频等鲜活的形式和内容，组织党员广泛进行交流互动，方便大家随时随地进行学习和接受教育，从而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确保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固安县检察院司法局出台办法

规范律师参与化解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

本报讯 **（李士勇　马雪丰）**为充分发挥律师在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中的积极作用，实现律师与检察机关的良性互动，日前，固安县检察院与该县司法局联合出台了《关于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对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作出明确规定。

办法首先明确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应坚持自愿平等、依法据理、实事求是、无偿公益四个原则。同时，规定了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的范围包括：不服人民检察院刑事处理决定的；请求人民检察院进行国家赔偿的；不服公安机关刑事处理决定，反映公安机关侦查活动有违法情况，要求人民检察院实行法律监督，依法属于人民检察院管辖的；不服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调解书，反映审判人员在审判程序中存在违法行为，以及反映人民法院刑罚执行、民事执行和行政执行活动存在违法情形，要求人民检察院实行法律监督，依法属于人民检察院管辖的；依法属于检察机关管辖的其他控告、申诉等。

为确保此项工作稳妥有序推进，办法明确了何种情况应由检察机关商请司法局委托律师事务所、何种情况应引导或建议信访人委托律师代理控告申诉案件，进一步划分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中各方工作职责，固定运行模式。还规定了律师通过接谈信访人、评析信访案件、做好释法劝导工作、提出处理建议、引导信访人依法申诉、帮助申请救助六种方式，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

为提高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效率，办法要求检察院、司法局等机关应加强协调配合、加强保密工作、加强人员选任、工作考核、经费保障，推动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有效开展。

武强县检察院

预防职务犯罪无“死角”

本报讯 **（刘金英　宋爱华）**武强县检察院在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中，按照“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要求，多措并举、创新载体、创优机制，把警钟敲到各个关口，取得了实实在在的预防效果。

围绕大局搞预防。武强县是扶贫改革开发试点县，每年惠农项目资金近1.7亿元。针对最近几年查办的职务犯罪案件80%是涉农职务犯罪的实际，该院以服务大局搞预防，在全县乡村聘任了30名预防协作员，利用其身在基层的特点，宣传法律、收集线索、掌握情况、反映信息。近年来，预防协作员共反映线索14条，3条线索被立案侦查，提前预防挽回经济损失120余万元。

创新载体搞预防。该院利用武强传统木板年画艺术，精心创作了《预防职务犯罪武强反腐年画画册》，那一幅幅标识着“危房改造”、“国家良种补贴”、“低保金”、“新农合资金”、“征地拆迁款”、“粮食补贴补”等民生项目的资金画面，警示着庄严不可侵犯的法律红线——“莫伸手，伸手必被捉”。还有那集体贪污、居官受贿……都以形象的画图敲响反腐倡廉的警钟。

专项调查搞预防。该院针对近年来国家实施的农村危房改造、新农合、农机补贴、优种补贴、困难户低保等诸多民生项目和惠民政策，除了对每一个项目资金所涉及的单位、类别、数额、实施情况等登记造册备案，进行跟踪监督外，还定期开展21项涉农项目的专项调查。近年来先后发现问题98项，发出检察建议25件，100%被采纳，挽回经济损失200多万元，其中针对奶牛养殖周转金问题的检察建议被评为全省优秀检察建议。

重点项目搞预防。该院对县域内的重点工程项目实行了“六个必须”和“十公开”，三年来对国家投资的47个建设项目逐级上报备案，制度上墙，台账管理，并聘任3名预防专员进行现场监督。近年来通过357次行贿档案查询、120次预防咨询、11份检察建议、14次专项警示教育等强化重点项目监督，先后废标2次、取消招投标乱收费1次、取消不合格企业投标1次。

创优机制搞预防。该院加强与纪检、审计等部门配合，有针对性地将职务犯罪预防工作和依法治国的新形势宣传出去，形成全院预防的合力，打破预防人少力弱的瓶颈。该院还与电力、文教、金融、税务等23个系统开展预防共建活动，形成行之有效的共建机制。如在供电公司内部装修过程中，发现4个极易导致相关责任人滑向犯罪的问题，及时发出检察建议，堵塞了职务犯罪的漏洞。

建立侦防一体化机制。该院自侦部门和预防部门纵向衔接，办案后有针对性地开展警示教育，由个案到系统，以案说法，“办一案防一片”。同时，在预防工作中注重案件线索的收集和移送，三年来在预防工作中收集到线索17条，其中成案5起，向自侦部门移送案件线索5件，均立案侦查予以严惩。

保定市满城区检察院

公诉食品罪案件5件6人

本报讯 **（万丽娟　张园园）**今年以来，保定市满城区检察院始终保持整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刑事犯罪的高压态势，维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截至目前，该院已依法提起公诉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食品罪案件5件6人，法院已作出有罪判决3件4人。

满城区属于碘缺乏地区。按照《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缺碘地区居民食用和食品加工应当供应加碘食盐。然而，2015年7月初的一天，冉某某从一流动商贩手中购买盐50公斤，用于其经营的饭店制作凉菜、炒菜、煮肘子等食品后销售。同年10月24日，满城区盐政管理所在该饭店检查时，当场查获未使用的盐15公斤。经检测，所扣押的冉某某使用的食盐中未检出碘。冉某某违反食品安全法规，在制作食品过程中明知应当使用加碘的食用盐，却使用无碘盐制作食品并向社会公众销售，足以造成其他严重食源性疾病。据此，满城区检察院以冉某某的行为构成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食品罪向法院提起公诉。该案经法院审理，判处冉某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并处罚金20000元。同时，禁止冉某某在缓刑考验期内从事食品生产、销售活动。

（上接第5版）

在直接查办重大专案中，省检察院反贪局积极发挥引领作用带头坚持依法规范办案，真正做到规范办案，严格管权。首次在办案组中专设监察小组，由省检察院纪检监察部门派员对办案组人员、车辆、财务审批等情况进行全程监督检查。同时，全面加强对厅级以上涉嫌贪贿犯罪案件的审查力度，通过加强重点案件督导确保规范办案。在案件拟侦结前对案件犯罪事实认定、强制措施适用、涉案款物处理、律师会见情况等全方位审查，排除非法证据、补证瑕疵证据，避免案件带“病”进入下一环节。

最高检察院部署开展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活动以来，全省反贪部门专门开展条线自查，围绕规范处置涉案财物、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措施适用、讯问同录工作和律师权益保障等四个容易出现违法违纪问题的关键环节逐一开展检查，对发现的问题逐一整改。通过整改，目前全省反贪案件中指居适用总量明显下降、适用时限明显减短。最高检察院八项禁令出台后，全省反贪部门乘势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自查自纠活动，使全体反贪干警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把严格公正、文明规范司法变为自觉行动和职业习惯。在省检察院党组的正确引领下，省检察院反贪局先后拟定了一系列刚性的内部制度，全面规范了全省反贪办案行为。

记者：2016年是决胜“十三五”开局之年，是落实新发展理念的关键之年，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省检察院党组站在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落实全国检察长会议部署，回应人民群众期盼的政治高度，把促进“司法公信力明显提高”视为检察机关必须担当的重大使命，于今年初在全省检察机关适时部署了为期一年的“司法公信建设年”活动，并以此作为推动全省检察工作的一个重要抓手。请问，省检察院反贪局将如何指导并深入推进我省反贪部门的“司法公信建设年”活动？

王会丽：全省检察机关反贪部门将更加坚定地以法治反腐理念为引领，坚持以办案为中心，力度不减、节奏不变、尺度不松，进一步优化反贪办案结构，加快转变对职务犯罪案件的侦查方式和办案模式，以“司法公信建设年”活动为最有力的抓手，巩固和深化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成果，狠抓过硬队伍建设，着力提升执法公信力，确保全省反贪工作取得更大和更新的成效。

应当说，办案力度是检察机关树立司法公信的基础。具体到反贪部门，就是要重点查办十八大以后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和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贪污贿赂犯罪案件；严肃查办妨害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实施部署以及妨害扶贫开发工作顺利进行的贪污贿赂犯罪案件；深入查办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的基层贪污贿赂犯罪案件；重视查办市、县、乡领导班子换届选举中的贿赂犯罪案件；大力查办发生在生态环境资源、食品药品安全、公共安全和安全生产等领域的贪污贿赂犯罪案件。

可以肯定地讲，办案效果是彰显司法公信的根本。全省反贪部门一是要更进一步地做好中办10号文件及省委实施意见的认真贯彻落实，加强协作配合、严格依法办案，特别是在贪贿犯罪立案标准上调的情况下，对于不构成犯罪但涉嫌违纪的案件线索要及时移送纪检部门，切实做到纪法有效衔接，发挥反腐合力。二是认真执行最高检服务经济发展新常态和服务非公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将省检察院反贪局服务非公经济10条意见贯彻落实到基层，坚决做到依法理性办案，提升服务和保障非公经济发展水平。三是认真执行省检察院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30条意见，加强京津冀三地反贪侦查协作，建立常态化联系工作机制，在线索移送、侦查取证、追逃追赃等方面密切配合，实现侦查资源共享，提升反贪工作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水平。

记者：我们注意到，最高检和省检察院领导同志经常强调说，案件质量是司法公信建设的决定性因素，办案效率是司法公信建设的重要方面，检务公开是司法公信建设的重要保障，高素质侦查队伍是司法公信建设的核心因素。就此，请您谈谈我省反贪部门是如何细化分解并贯彻落实上述强调精神的？

王会丽：案件质量是司法公信建设的决定性因素。省检察院反贪局始终强化办案动态指导，高度重视内部证据审查，坚决避免瑕疵案件进入诉判环节。办案效率是司法公信建设的重要方面。针对反腐败新形势和贪贿案件新特点，全省反贪部门充分发挥侦查一体化机制作用，继续运用“系统办案”方法深挖窝案、串案、案中案，积极探索侦查模式向集约化、精准式、高效率办案转变，推进侦查信息化和装备现代化建设及实战应用，在保证办案质量的前提下，加快办案节奏，缩短办案周期，增强集约办案、规模办案效果。

检务公开是司法公信建设的重要保障。按照最高人民检察院反贪总局要求，全省反贪部门将稳步推进立案侦查、逮捕情况、侦查终结情况、移送审查起诉情况、律师会见情况、涉案财物处理结果、办案人员违法违纪办案处理情况、办案时限等八项侦查程序性信息内容的公开，实现以公开促公正。高素质侦查队伍是司法公信建设的核心因素。今年，全省反贪部门进一步整合侦查资源，建立确有专长、动态管理的侦查人才队伍，调整充实省级侦查人才库，并在此基础上组建特别侦查团队，集中组织指挥侦查重大复杂案件；进一步强化侦查能力建设，省院反贪局近期将组织全省反贪部门信息化应用实战培训班，邀请省内、外专家同台交流，互相提高；持续开展办案总结交流活动，全面提高反贪干警的侦查能力和职业素养。

总之，我们要把“司法公信建设年”活动作为推动全省反贪部门整体工作的一个重要抓手，全面提升反贪队伍的司法办案能力和司法公信影响力，强力释出反贪部门公正司法的正能量，为党风廉政建设、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公平正义的维护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